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24年6月28日，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0,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葫芦岛博骏冶金制品有限公司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公司名称：葫芦岛博骏冶金制品有限公司
- 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注册地址：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号楼
- 注册资本：30000万元
- 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常用有色金属冶炼、贵金属冶炼、有色金属压延加工、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。
- 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
- 持股比例：公司持股100%。

上述信息均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. 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，旨在顺应有色行业发展趋势，加快工艺

革新步伐，推动冶炼系统升级焕新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求。

2. 存在的风险

该全资子公司设立后，公司将密切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状况，支持其加强运营中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，建立有效的管理机制，促进其健康发展。

3.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28日
